

宁夏 2022 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转考工作通告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务工作规定〉和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籍管理工作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厅〔2020〕3号）要求，现就宁夏 2022 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转考工作通告如下。

一、转考时间

（一）转出时间安排

1. 上半年转出申请时间：2月21日至2月25日，转出上报时间：2月28日。

2. 下半年转出申请时间：8月22日至8月26日，转出上报时间：8月29日。

（二）转入时间安排

1. 上半年转入申请时间：3月7日至3月11日，转入上报时间：3月14日。

2. 下半年转入申请时间：9月12日至9月16日，转入上报时间：9月19日。

二、转考程序

（一）办理转考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宁夏教育考试院官网（<https://www.nxjyks.cn>）下载《申请表》并完整填写相关内容。

(二) 办理转考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携带相关资料，向所属助学机构申请，由各助学机构登记后统一到宁夏教育考试院办理。转出需提供《申请表》和《成绩单》，转入需提供《申请表》和《转出地通知单》。

(三) 助学机构对申请材料审核后，签署办理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(四) 助学机构将审核通过的转考材料扫描成电子版，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宁夏教育考试院。上报材料发送至邮箱 nxksy@qq.com，邮件主题格式：2022 转考+助学机构名称。

三、转考要求

(一) 自考考生未在转入地取得考籍的，考生应当在转入地取得一门或者一门以上课程合格成绩后，再办理转出手续。已经取得某专业全部课程合格成绩的考生，只能在原报考地办理毕业手续，不得转出。

(二) 免考取得的课程合格成绩不得转出。未通过理论课程考核的，其对应的实践性环节考核成绩不得转出。毕业论文成绩不得转出。

(三) 各助学机构要切实落实好疫情防控要求，尽量采取线上方式办理，确需现场办理的，务必做好人员登记、体温检测、疏导分流、通风消毒等防疫工作。

(四) 各助学机构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，工作期

间安排专人做好考生的接待和解释工作，认真审核申请材料，确保材料的完整性、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宁夏教育考试院

2022年2月17日